

证券代码：839840

证券简称：长运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扬州长运塑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陆再宏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3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4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陆在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3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4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陆长洲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冯强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山泉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华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駮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1、华峰，男，1974 年 3 月出生，汉族人，江苏扬州人，中共党员。1991 年 7 月 1 日-1992 年 4 月 30 日在蔷薇钣金厂上班；1992 年 5 月 1 日-1993 年 8 月 30 日调任到镇江市辅机厂上班；1993 年 9 月 1 日-2001 年 8 月 19 日任江都市蔷薇村船舶舾装件厂法人；2001 年 8 月 20 日-至今任江苏杰瑞船务有限公司法人；2004 年 3 月 15 日-2011 年 3 月 14 日进村任职北祥村党支部副书记；2011 年 3 月 15 日-2021 年 3 月 14 日任职北祥村党支部书记、昭关集镇管理办公室副主任；2021 年 3 月 15 日至今任职北祥村党支部书记、村民主任、昭关集镇管理办公室主任。

2、李駮炜，身份证号 321088199007200013，扬州龙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，中国国籍，政治面貌群众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2014 年毕业于加拿大布兰登大学。2015 年 10 月 12 日-2018 年 1 月 22 日任苏州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客户经理；2018 年 1 月 23 日-2018 年 11 月 30 日任扬州市江都区沿江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客户专员；2018 年 12 月 1 日-至今任扬州龙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依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董事提名为公司正常换届，不会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，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，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扬州长运塑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扬州长运塑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7月11日